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約僱職代 何東霖
電話：03-3322101#7455
電子信箱：1008992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100364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03647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承辦「111年適應體育微電影及攝影競賽會議暨拍攝培訓工作坊」報名簡章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2月10日師大特教中字第111100325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聯絡人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專任助理周語軒，電話：02-77496490，電子郵件：ape.ntnu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